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2019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三部分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二）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政策规定，组织编制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防灾减灾规划，起草政府规章草案。

（三）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四）牵头建立统一的全县应急管理信息系统，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五）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承担县应对重大灾害指挥部工作，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灾害应急处置工作。

（六）统一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衔接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七）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生产安全事故救援等专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管理县综合性应急救援队伍，指导各级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八）组织协调消防工作。指导各级消防监督、火灾预防、火灾扑救等工作。

（九）指导协调森林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十）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县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十一）依法行使县安委会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有关部门和各乡镇政府的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开展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十二）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和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县属企业和中央、省、市驻昌企业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十三）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十四）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县发改局（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 and 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十五）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研究、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六）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安全生产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对县属企业及驻昌中央、省、市企业的执法检查，组织开展对安全生产重点企业的执法检查。

（十七）组织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八）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防震减灾工作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地震监测预报制度；负责地震监测和震情信息发布工作；负责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防震减灾规划，参与制定地震灾区重建规划。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

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第二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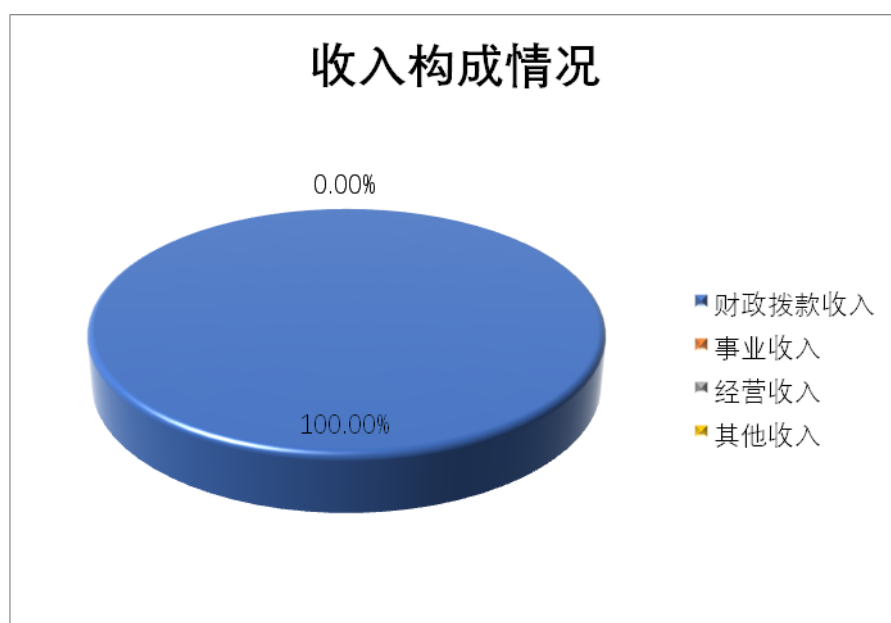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决算收支总计(含结转结余)960.86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431.25 万元,增长 81.43%,主要原因是中央及省级下达的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年末结转和结余 301.2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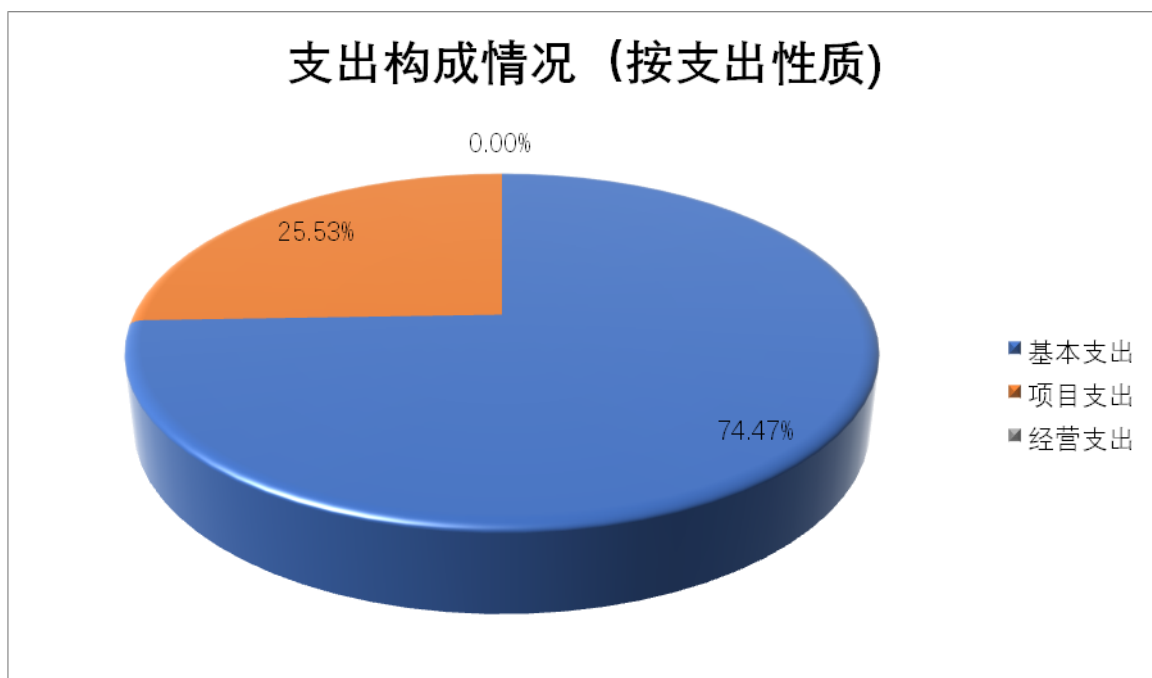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52.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2.33 万元,占 10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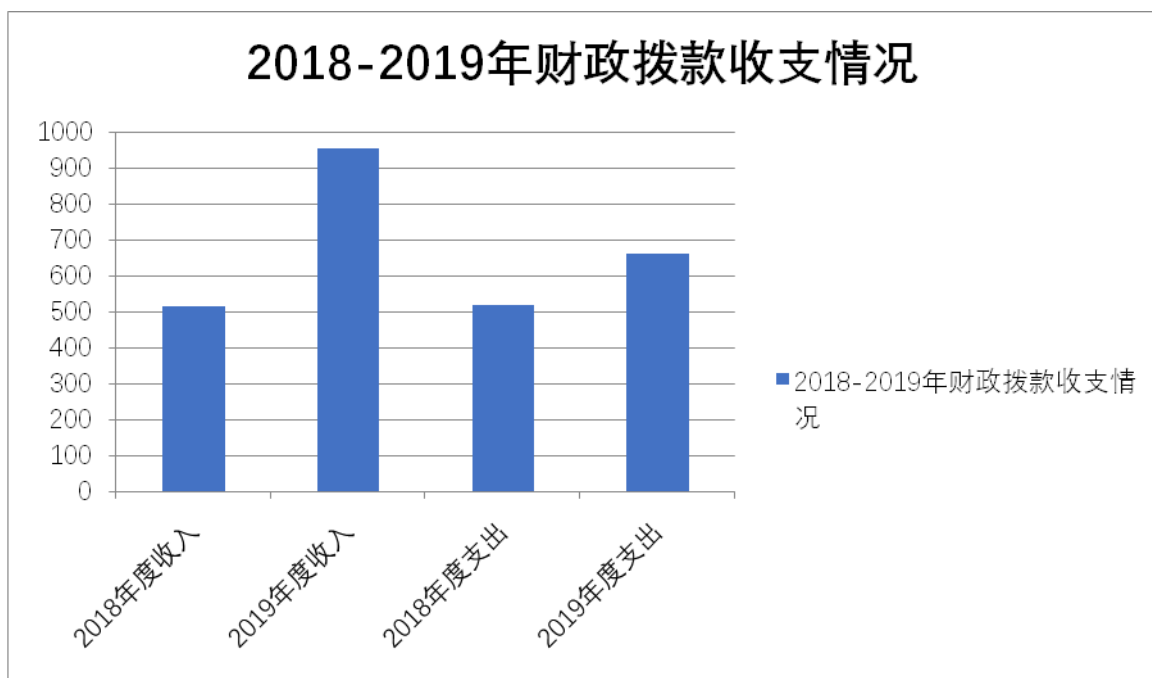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59.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1.16 万元,占 74.47%;项目支出 168.42 万元,占 25.53%。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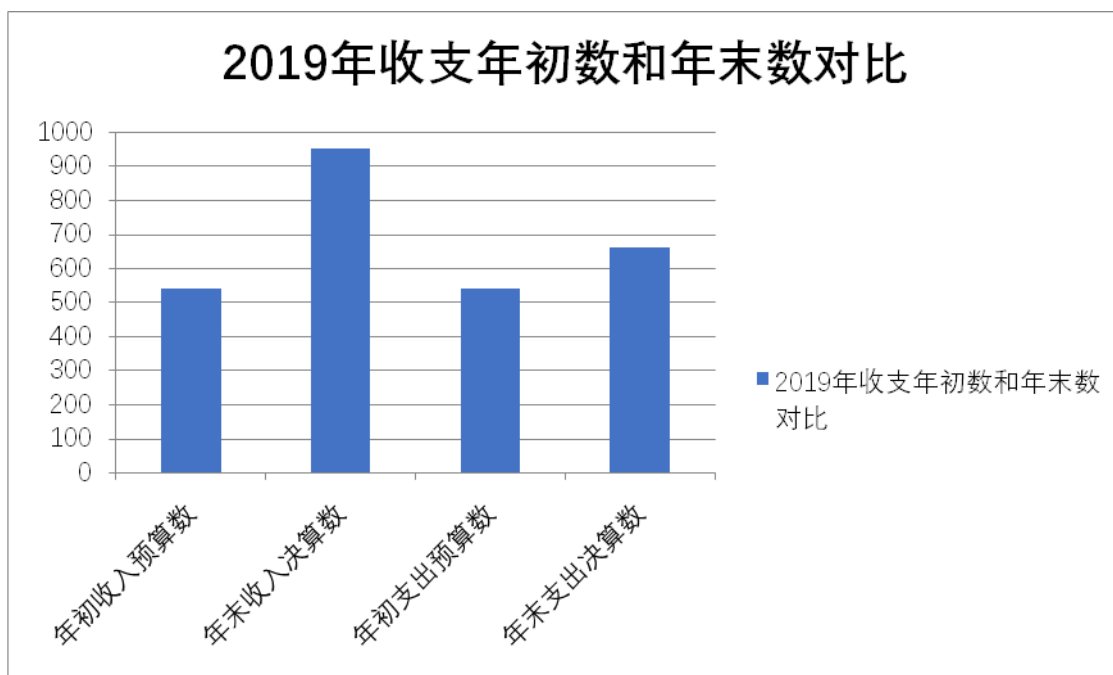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本年收入 952.33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438.09 万元，增长 85.1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职能的变更，中央及省级下达的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659.58 万元，增加 140.41 万元，增长 27.05%，主要原因是中央、省级下达的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年末结转和结余 301.28 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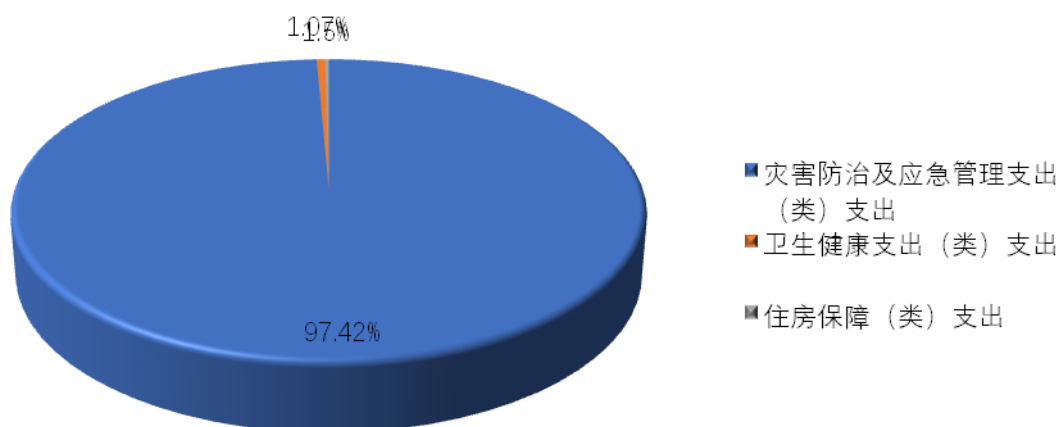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6.9%，比年初预算增加 413.9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职能的变更中央、省级下达的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659.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2.19%，比年初预算增加 121.23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单位职能的变更中央、省级下达的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增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59.5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支出 642.58 万元，占 97.4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9.92 万元，占 1.5%；住房保障（类）支出 7.08 万元，占 1.07%。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1.1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5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6.2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2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9%，较预算减少 0.09 万元，减少 0.39%，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 2018 年度增加 8.44 万元，增长 59.15%，主要是因机构改革省市督导增加和业务需要更换应急用车一台。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年初预算和上年没有变化，主要是 2019 年度没有该项预算及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8.71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0.09 万元，降低 0.48%，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长 8.25 万元，增长 78.91%，主要是业务需要更换应急用车一台。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1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

量6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10.71万元,降低0.83%,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增加0.25万元,增长2.31%,主要是机构改革省市督导增加和业务职能增加。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4万元。本部门2019年度公务接待共80批次、450人次。公务接待费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长0.18万元,增长4.5%,主要是机构改革省市督导增加和业务职能增加。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14个,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预算绩效运行管理,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对2019年项目进行绩效自评》(昌财[2020]13号)文件要求,进行2019年预算项目绩效自评,主要从项目资金是否在规定的范围内使用;开支是否合理;是否执行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等规定;是否依法进行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相关资产管理是否符合规定;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预期程度;预算资金拨付情况、实际支出情况等开展工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及 2019 年度铁路立交桥涵隐患整改经费项目等 3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8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 万元，执行数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全县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媒体报道等多种形式突出安全生产月活动和东山广场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同时强化了安全培训，提升了监管水平，通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的投入，宣传覆盖面提高、安全生产事故降低，推动了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安全生产知识宣传还不到位，个体从业者对经过教育培训还不够重视。

2、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4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 万元，执行数为 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一是项目验收程序规范、验收内容完整，验收方式合理、验收组成员组成合理；二是年度内工作目标任务按期完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支出时间过长；二是由于涉及全县乡镇较多，统计不及时导致拨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严格按已申报并经上级审核批准的项目要素进行实施。；二是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3、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2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支付资金项目实施，对保障我县暑期重点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1、较好的保障了辖区内京哈铁路的运营安全。2、方便朱各庄、安山等 8 个涉涵乡镇 50 个行政村的村民雨季安全出行，人民幸福感、安全感增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未严格执行冀财预【2019】第 19 号文件第一条资金管理和使用说明中第 3 款之规定，项目资金应按工程进度拨款。而是于完工后全部支付工程款。；二是由于涉及全县乡镇较多，统计不及时导致拨付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项目管理科室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改进资金拨付方式，严格按照项目阶段性完工程度拨付工程款，确保资金安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

项目单位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财政局经建股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 事中评价 ☐ 事后评价 ☒

组织方式：部门（单位）自评 ☒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 评

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 财政部门评价组 ☐

中介机构 ☐

2020 年 6 月 24 日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	张入军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联系电话	0335-2568286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2019 年 12 月		
计划投资额（万元）	2	实际投资额（万元）	2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2	县财政	2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办公费		2		2	
三、项目绩效情况（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更好地为基层企业和社会公众安全服务，防范和减少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2019 年的安全生产教育、宣传、培训顺利推进，6 月份开展了安全生产月活动，并开展了 6 月 16 日的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活动中展出了展牌，发放了宣传单，悬挂了宣传标语。9 月份在小东山广场开展了安全生产知识宣传，起到了提高市民重视安全生产意识的效果。		
管理绩效指标 60 分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该项分值	评价得分
	目标设定情况 10 分	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2 分）根据需要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1 分）	3	3
		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客观、科学，并做到细化、量化，能否体现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合理 4 分；较合理 3~1 分；不合理 0 分。	4	4
		决策程序合规性	项目申报程序合规，项目调整履行相应手续。合规 3 分；基本合规 2~1 分；不合规 0 分。	3	2
	组织管理 22 分	管理制度保障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如项目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方面内容）。健全并落实到位 6 分；不健全或未完全落实到位视情况酌情评分。	6	5

		支撑条件保障	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4	3
		质量管理水平	项目申报条件设定科学、合理，补助标准明确，申报程序规范、申报材料真实完整、档案资料齐全。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存在个别问题 3~1 分；问题较多 0 分。	6	4
			项目实施过程监管到位。符合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6	5
	资金落实 4 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	2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资金按照项目要求及时到位 2 分；未及时到位视情况酌情评分。	2	2
	实际支出 12 分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财政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	4	4
		支出的相符性	资金实际支出与概算批复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用途是否相符。完全相符为 4 分；存在不相符现象 3~1 分；相符性极差或支出调整不合理无依据的 0 分。	4	3
		支出的合规性	资金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完全符合为 4 分；存在不符合现象的 3~1 分；完全不符合的 0 分。	4	4
	财务管理 12 分	制度的健全性	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 4 分；建立但不够健全 3~1 分；未建立 0 分。	4	3
		管理的有效性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规定有效执行。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4	3
		会计信息质量	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准确 4 分；存在个别不真实、完整、及时、准确情况 3~1 分；不真实、完整、及时、准确 0 分。	4	4
	管理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60	51
结果绩效指标 40 分	产出指标 22 分	数量指标	单位按照申报内容完成项目建设，全部完成的 6 分；部分完成 5~1 分；大部分未完成 0 分。	6	3
		质量指标	项目严格履行验收制度，认真及时组织验收管理。符合上述条件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项目建设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与申报内容完全相符。符合上述条件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时效指标	项目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有序进行。符合上述条件 5 分；基本符合 4~1 分；不符合 0 分。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与实际产出成正比，对农村经济发展拉动作用明显 5 分；视情况酌情评分。	5	5
效果 指标 18 分	经济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拉动我县农村经济的增长，提升农民增收能力，。效果明显 5 分；效果一般 4~1 分；无效果 0 分。	5	5
	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推动我县农业经济发展，增强农民增收能力，提升农村基层设施建设和公益服务功能，推动我乡村生态旅游建设。效果明显 5 分；效果一般 4~1 分；无效果 0 分。	5	5
	生态效益	改善农民生活环境、推动乡村生态旅游，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4	4
	可持续影响	项目的实施与区域发展规划的适应，能够促进区域经济的繁荣发展 4 分；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4	4
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40	37
综合得分=管理绩效指标得分+结果绩效指标得分			100	88
评价等次：95 分以上（含 95 分）为优秀；85-95 分（不含）为良好；70-85 分（不含）为一般；70 分（不含）以下为较差。			良	
四、评价人员				
姓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周波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办公室主任	
张庆来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科 员	
张平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科 员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0 年 6 月 2 4 日	

2020 年 6 月 24 日

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规范支出行为，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认真执行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昌黎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财办[2014]12 号），昌黎县应急局组织了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昌黎县应急局办公室相关人员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统一设置评价指标和标准、听取情况介绍、实地勘查走访等相关程序，对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立项概况

以新《安全生产法》的宣贯落实为主线，强化“红线”意识，筑牢“底线思维”，坚持“依法治安”，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安全监管和安全生产教育培训，防范和减少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保证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工作顺利开展，努力促进全县安全生

产形势保持稳定。通过开展安全生产月宣传教育活动和安全生产咨询日活动,让生产经营单位负责人和广大使命更加深刻的了解安全生产的重要性。

（三）项目执行概况

1、项目资金安排

2019 年县财政局安排我局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 2 万元,用于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2、项目资金使用

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 2 万元,县财政一次下达,专款专用,2019 年 1 月至 12 月底前全部用于印刷和购买宣传用品包括宣传册、宣传单、宣传标语等。

3、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 2 万元财政资金均由昌黎县财政局国库逐级下拨到项目单位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项目的资金拨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现象。截至 2019 年 12 月,结算工程总支出 2 万元。

二、评价依据

《昌黎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财办[2014]12 号）。

三、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

全县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媒体报道等多种形式突出安全生产月活动和东山广场安全生产宣传活动。同时强化了安全培训，提升了监管水平，通过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经费的投入，宣传覆盖面提高、安全生产事故降低，推动了安全文化示范企业创建。

（二）评价过程及结论。

评价工作组关于项目实施情况、产出、效果等情况进行了自评，对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审核，通过情况汇总和资料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经评价，乡镇安监站规范化建设经费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8 分(其中管理绩效指标 51 分，结果绩效指标 3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

四、问题与建议

（一）存在问题

安全生产知识宣传还不到位，个体从业者对经过教育培还不够重视。

（二）建议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责任。建立政府统一领导，各界齐抓共管，安全监管部门组织协调，宣传、教育、新闻、文化及行业主管部门密切配合的组织领导机制。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项目单位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财政局经建股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组织方式： 部门（单位）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

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部门评价组☐

中介机构☐

2020 年 6 月 24 日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	张入军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局长	联系电话	0335-2883166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12 月~2019 年 12 月		
计划投资额（万元）	26	实际投资额（万元）	26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26	县财政	26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6	26		
三、项目绩效情况（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受灾群众口粮、伤病和因灾损毁房屋恢复重建、紧急转移人员安置等基本生活救助、因灾死亡人员家属抚慰。核实灾区群众生活困难和需救济情况，分类排队，制定切实可行的救助方案。在发放过程中坚持民主评议、登记造册、张榜公布、公开发放，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评议、登记造册、张榜公布、公开发放，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		根据冀财建[2019]262 号文件印发的《关于下达 2019 年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的通知》，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受灾群众口粮、伤病和因灾损毁房屋恢复重建、紧急转移人员安置等基本生活救助、因灾死亡人员家属抚慰。核实灾区群众生活困难和需救济情况，分类排队，制定切实可行的救助方案。针对全县 15 个乡镇的受灾群众实际情况给予补助，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			
管理绩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该项分值	评价得分
	目标设定情况 10 分	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和项目资金设立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有立项批复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效 指 标 60 分		目标的 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客观、科学，并做到细化、量化，能否体现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合理 4 分；较合理 3~1 分；不合理 0 分。	4	4
		决策程序 合规性	项目申报程序合规，项目调整履行相应手续。合规 3 分；基本合规 2~1 分；不合规 0 分。	3	3
	组 织 管 理 22 分	管理 制度保障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如项目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方面内容）。健全并落实到位 6 分；不健全或未完全落实到位视情况酌情评分。	6	6
		支撑条件 保障	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4	3
		质量 管理水平	项目申报条件设定科学、合理，补助标准明确，申报程序规范、申报材料真实完整、档案资料齐全。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存在个别问题 3~1 分；问题较多 0 分。	6	5
			项目实施过程监管到位。符合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6	6
	资 金 落 实 4 分	财政资金 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	2	2
		资金到位 及时性	资金按照项目要求及时到位 2 分；未及时到位视情况酌情评分。	2	2
	实 际 支 出 12 分	资金 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财政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	4	3
		支出的 相符性	资金实际支出与概算批复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用途是否相符。完全相符为 4 分；存在不相符现象 3~1 分；相符性极差或支出调整不合理无依据的 0 分。	4	4
		支出的 合规性	资金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完全符合为 4 分；存在不符合现象的 3~1 分；完全不符合的 0 分。	4	4
	财 务 管 理 12 分	制度的健 全性	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 4 分；建立但不够健全 3~1 分；未建立 0 分。	4	3
		管理的有 效性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规定有效执行。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4	3
		会计信息 质量	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准确 4 分；存在个别不真实、完整、及时、准确情况 3~1 分；不真实、完整、及时、准确 0 分。	4	4
管理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60	55

结果 绩效 指标 40 分	产出 指标 22 分	数量指标	上报单位按照申报内容完成项目建设，全部完成的 6 分；部分完成 5~1 分；大部分未完成 0 分。	6	5
		质量指标	项目严格履行验收制度，认真及时组织验收管理。符合上述条件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项目建设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与申报内容完全相符。符合上述条件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时效指标	项目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有序进行。符合上述条件 5 分；基本符合 4~1 分；不符合 0 分。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与实际产出成正比，对农村经济发展拉动作用明显 5 分；视情况酌情评分。	5	5
	效果 指标 18 分	经济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拉动我县农村经济的增长，提升农民增收能力，。效果明显 5 分；效果一般 4~1 分；无效果 0 分。	5	5
		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推动我县农业经济发展，增强农民增收能力，提升农村基层设施建设和公益服务功能，推动我乡村生态旅游建设。效果明显 5 分；效果一般 4~1 分；无效果 0 分。	5	5
		生态效益	改善农民生活环境、推动乡村生态旅游，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4	4
		可持续影响	项目的实施与区域发展规划的适应，能够促进区域经济的繁荣发展 4 分；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4	4
	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40
综合得分=管理绩效指标得分+结果绩效指标得分				100	94
评价等次：95 分以上（含 95 分）为优秀；85-95 分（不含）为良好；70-85 分（不含）为一般；70 分（不含）以下为较差。				良	
四、评价人员					
姓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字	
张入军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局长		
曹旭升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副主任科员		
卜海静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科员		

朱贺礼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副局长	
王学锋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副局长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2020 年 6 月 24 日 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0 年 6 月 24 日			

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规范支出行为，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昌黎县应急管理局组织了对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通过统一设置评价指标和标准、听取情况介绍、实地勘查走访等相关程序，对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立项概况

自然灾害救助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大事，是经济社会协调健康发展的标志，是党和政府对人民利益高度负责的要求。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自然灾害救助工作，2019 年县财政预算

利用上级转移支付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用于根据冀财建[2019]262号文件印发的《关于下达2019年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的通知》，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受灾群众口粮、伤病和因灾损毁房屋恢复重建、紧急转移人员安置等基本生活救助、因灾死亡人员家属抚慰。核实灾区群众生活困难和需救济情况，分类排队，制定切实可行的救助方案。针对全县15个乡镇的受灾群众实际情况给予补助，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此项资金主要用于受灾群众口粮、伤病和因灾损毁房屋恢复重建、紧急转移人员安置等基本生活救助、因灾死亡人员家属抚慰。核实灾区群众生活困难和需救济情况，分类排队，制定切实可行的救助方案。在发放过程中坚持民主评议、登记造册、张榜公布、公开发放，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

（三）项目执行概况

1、项目进展及执行情况

2019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项目具体组织实施过程中，建立了项目审核和资金使用情况检查制度，从而规范了2019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在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我局本着突出重点、质量优先、注重绩效的原则组织进行资金申报、审核和拨付工作：1、评议、登记造册、张榜公布、公开发放，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

专款专用。2、填列2019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支付项目建议计划表。3、由局党组会议研究确定资金拨付数额比例。

截至 2019 年 12 月，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顺利拨付完成。

2、项目总投入及实际支出情况

2019 年，县财政局安排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 26 万元，实际拨付支出 26 元。

3、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 29 万元用于受灾群众口粮、伤病和因灾损毁房屋恢复重建、紧急转移人员安置等基本生活救助、因灾死亡人员家属抚慰。核实灾区群众生活困难和需救济情况，分类排队，制定切实可行的救助方案。针对全县 15 个乡镇的受灾群众实际情况给予补助，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

项目的资金拨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现象。

二、评价依据

《昌黎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财办〔2014〕12 号），特制定《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9 年项目绩效自评的通知》。

三、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

2019 年度省级自然灾害救助专项资金支付资金项目实施，对保障我县自然灾害救助和灾后重建工作顺利开展起到了积极

的作用，受灾群众口粮、伤病和因灾损毁房屋恢复重建、紧急转移人员安置等基本生活救助、因灾死亡人员家属抚慰。核实灾区群众生活困难和需救济情况，分类排队，制定切实可行的救助方案。针对全县 15 个乡镇的受灾群众实际情况给予补助，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救灾专款专用。

（二）评价过程及结论。

评价工作组听取了主管科室关于项目实施情况、效果等情况汇报；在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全面审核的基础上，进行了现场勘察，对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审核，通过情况汇总和资料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经评价，2018 年度安委会办公经费支付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2 分（其中管理绩效指标 54 分，结果绩效指标 38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好”。

四、问题与建议

（一）存在问题

1、项目支出时间过长

申报审核意见单列明的项目总投资额为 26 万元，全部由县财政支付，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已完成支出 26 元，已经完成预算。

2、由于涉及全县乡镇较多，统计不及时导致拨付不及时。

（二）建议

1、应严格按已申报并经上级审核批准的项目要素进行实施。

2、进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财政支出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经费

项目单位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公章）

财政业务主管科室 财政局经建股

评价类型： 事前评价☐ 事中评价☐ 事后评价☒

组织方式： 部门（单位）自评☒ 财政部门组织评价☐ 评

价机构： 部门（单位）评价组☒ 财政部门评价组☐

中介机构☐

2020 年 6 月 20 日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职务	张入军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局长	联系电话	0335-2883166
项目起止时间	2019 年 3 月~2019 年 6 月		
计划投资额（万元）	20	实际投资额（万元）	20
其中：中央财政		其中：中央财政	
省财政		省财政	
市财政		市财政	
县财政	20	县财政	20
单位自筹		单位自筹	
二、项目支出明细情况			
支出内容	计划支出数（万元）	实际支出数（万元）	
工程款	20	20	
三、项目绩效情况（绩效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绩效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经费支付，铁路箱涵排水、护坡修缮项目资金扶持，能够进一步保障我县暑汛期铁路营运安全，确保汛期涉涵乡镇 50 个行政村道路畅通。	2019 年度，昌黎县财政局对我县境内京哈铁路管理箱涵排水、建设工程予以20万元的资金支持，昌黎县应急管理局在县政府及相关部门的通力支持下，结合涉涵乡镇实际，对辖区内 26 座管理箱涵进行建议修缮维护，同时以涉涵乡镇为单位发放 26 座箱涵排水补贴，对改善我县暑汛期铁路箱涵运营和同行工作起到了积极作用。		

管理绩效指标 60分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评价标准	该项分值	评价得分
	目标设定情况 10分	依据的充分性	项目和项目资金设立是否符合国家、省、市出台的相关政策文件要求，有立项批复和可行性研究报告。符合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目标的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是否明确、客观、科学，并做到细化、量化，能否体现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合理 4 分；较合理 3~1 分；不合理 0 分。	4	4
		决策程序合规性	项目申报程序合规，项目调整履行相应手续。合规 3 分；基本合规 2~1 分；不合规 0 分。	3	2
	组织管理 22分	管理制度保障	项目的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以及落实到位（如项目实施方案、资金管理办法等方面内容）。健全并落实到位 6 分；不健全或未完全落实到位视情况酌情评分。	6	6
		支撑条件保障	项目实施组织机构健全，人员配备齐全、职责明确。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4	3
		质量管理水平	项目申报条件设定科学、合理，补助标准明确，申报程序规范、申报材料真实完整、档案资料齐全。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存在个别问题 3~1 分；问题较多 0 分。	6	3
			项目实施过程监管到位。符合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6	4
	资金落实 4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	资金到位率=实际拨付金额/计划投入资金×100%	2	2
		资金到位及时性	资金按照项目要求及时到位 2 分；未及时到位视情况酌情评分。	2	2
	实际支出 12分	资金使用率	资金使用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金额/财政资金实际拨付金额×100%	4	4
		支出的相符性	资金实际支出与概算批复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用途是否相符。完全相符为 4 分；存在不相符现象 3~1 分；相符性极差或支出调整不合理无依据的 0 分。	4	4
		支出的合规性	资金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完全符合为 4 分；存在不符合现象的 3~1 分；完全不符合的 0 分。	4	4
	财务管理 12分	制度的健全性	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制度建立健全 4 分；建立但不够健全 3~1 分；未建立 0 分。	4	2
		管理的有效性	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财务管理制度是否按规定有效执行。符合上述条件 4 分；基本符合 3~1 分；不符合 0 分。	4	3

		会计信息质量	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及时、准确 4 分；存在个别不真实、完整、及时、准确情况 3~1 分；不真实、完整、及时、准确 0 分。	4	4
管理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60	48
结果绩效指标 40 分	产出指标 22 分	数量指标	受补单位按照申报内容完成项目建设，全部完成的 6 分；部分完成 5~1 分；大部分未完成 0 分。	6	3
		质量指标	项目严格履行验收制度，认真及时组织验收管理。符合上述条件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项目建设质量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要求，与申报内容完全相符。符合上述条件 3 分；基本符合 2~1 分；不符合 0 分。	3	3
		时效指标	项目严格按照实施计划有序进行。符合上述条件 5 分；基本符合 4~1 分；不符合 0 分。	5	5
		成本指标	财政投入与实际产出成正比，对农村经济发展拉动作用明显 5 分；视情况酌情评分。	5	5
	效果指标 18 分	经济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拉动我县农村经济的增长，提升农民增收能力，。效果明显 5 分；效果一般 4~1 分；无效果 0 分。	5	5
		社会效益	项目的实施能够有效推动我县农业经济发展，增强农民增收能力，提升农村基层设施建设和公益服务功能，推动我乡村生态旅游建设。效果明显 5 分；效果一般 4~1 分；无效果 0 分。	5	5
		生态效益	改善农民生活环境、推动乡村生态旅游，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4	4
		可持续影响	项目的实施与区域发展规划的适应，能够促进区域经济的繁荣发展 4 分；视效果明显程度酌情评分。	4	4
结果绩效指标得分小计				40	37
综合得分=管理绩效指标得分+结果绩效指标得分				100	85
评价等次：95 分以上（含 95 分）为优秀；85-95 分（不含）为良好；70-85 分（不含）为一般；70 分（不含）以下为较差。				良好	
四、评价人员					
姓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字	

丁哲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科室负责人	
赵希全	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科员	
评价工作组组长（签字）： 2020 年 6 月 20 日 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0 年 6 月 20 日			

评价报告（文字部分）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项目管理，规范支出行为，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管理水平，昌黎县应急管理局组织了对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支付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

通过统一设置评价指标和标准、听取情况介绍、实地勘查走访等相关程序，对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并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 2018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现将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概况

（一）项目立项概况

铁路运营安全是我县暑期重点工作的一部分，为更好地保障我县京哈铁路运营安全和辖区箱涵雨季道路畅通，按照 2018 年我县旅游旺季重点工作，对照《昌黎县暑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18 年旅游旺季前重点推进工作事项实施方案〉的通知》（昌暑办〔2017〕8 号）要求结合本县实际，确定立项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项目。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 2019 年度铁路箱涵隐患整改支付资金项目实施，促进辖区内京哈铁路运营安全；方便朱各庄、安山等 8 个涉涵乡镇 50 个行政村村民的雨季安全出行，人民幸福感、安全感增强。

（三）项目执行概况

1、项目进展及执行情况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支付资金项目具体组织实施过程中，建立了项目审核和资金使用情况检查制度，从而规范了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项目资金使用管理。

在项目组织实施过程中，我局本着突出重点、质量优先、注重绩效的原则组织进行资金申报、审核和拨付工作：1、出具关于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转移支付资金请示，2、填列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支付项目建议计划表 3、由局党组会议研究确定资金拨付数额比例和临时施工单位 5、以市场价格进行磋商，并与之签订了施工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

后按施工合同将项目资金拨付到临时施工单位（截止到 2019 年 7 月，已拨款工程总价款的 100%）。

截至 2019 年 7 月，昌黎县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项目已完工，并已完成验收，进行了项目工程决算。

2、项目总投入及实际支出情况

2019 年，县财政局安排 2018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资金 20 万元，实际拨付支出 20 万元。

3、财务管理情况

该项目 20 万元财政资金均由我局分别下拨到朱各庄等 8 个涉涵乡镇、广告公司、临时施工队。

项目的资金拨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现象。

二、评价依据

《昌黎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昌财办〔2014〕12 号），特制定《昌黎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18 年项目绩效自评的通知》。

三、项目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项目绩效

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支付资金项目实施，对保障我县暑期重点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1、较好的保障了辖区内京哈铁路的运营安全。

2、方便朱各庄、安山等 8 个涉涵乡镇 50 个行政村的村民雨季安全出行，人民幸福感、安全感增强。

（二）评价过程及结论。

评价工作组听取了主管科室关于项目实施情况、效果等情况汇报；在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全面审核的基础上，进行了现场勘察，对项目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审核，通过情况汇总和资料分析，对照评价指标和标准进行评议与打分，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经评价，2019 年度铁路立交箱涵隐患整改支付资金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5 分(其中管理绩效指标 48 分，结果绩效指标 37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一般”。

四、问题与建议

（一）存在问题

未严格执行冀财预【2019】第 19 号文件第一条资金管理和使用说明中第 3 款之规定，项目资金应按工程进度拨款。而是于完工后全部支付工程款。

（二）建议

项目管理科室应进一步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改进资金拨付方式，严格按照项目阶段性完工程度拨付工程款，确保资金安全，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最大使用效益。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6.26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11.3 万元，增长 45.28%。主要原因是因业务需要更换应急用车一辆和机构改革单位职能的转变业务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应急救援。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均与上年持平。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9 年度结转结余 301.28 万元，为中央、省级拨付自然灾害专项资金。

2、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相关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3、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

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三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

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四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9.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642.5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952.33	本年支出合计	52	659.5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5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301.28
	27			55	
总计	28	960.86	总计	56	960.86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2.33	952.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2	9.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	9.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4	8.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935.33	935.3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725.33	725.33					
2240101			行政运行	187.91	187.91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110.00	11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427.41	427.41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10.00	210.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126.00	126.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生活救助支出	84.00	8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昌黎
县应急管理
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9.58	491.16	168.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2	9.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	9.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4	8.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2.58	474.16	168.4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16.58	474.16	142.43			
2240101			行政运行	190.97	190.97	0.00			
2240150			事业运行	425.61	283.18	142.4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00		26.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6.00		2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2.3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642.58	642.58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952.33	本年支出合计	53	659.58	659.5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8.5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301.28	301.2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8.54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56			
	28			57			
总计	29	960.86	总计	58	960.86	960.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

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昌黎县应急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59.58	491.16	168.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92	9.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92	9.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4	8.7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8	1.1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08	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08	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08	7.0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42.58	474.16	168.43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616.58	474.16	142.43			
2240101			行政运行	190.97	190.97				
2240150			事业运行	425.61	283.18	142.4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26.00		26.00			
2240702			地方自然灾害生活补助	26.00		26.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2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37.98	30201	办公费	5.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1.8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5.0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1.5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0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6.09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8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10	30211	差旅费	2.7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公务接待费	2.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8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14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1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54.9	公用经费合计					36.2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22.80		22.80	8.00	10.80	4.0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22.71		22.71	8.00	10.71	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